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LAND HOLDINGS LIMITED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0)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黃建業先生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及簽署彼等認為可能必須、權宜或適宜之行動及其他文件，以執行服務合約或致使其條款生效。	90,059,866 (32.79%)	184,576,367 (67.21%)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本為 724,231,425 股，及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627,663,281 股。

除黃建業先生（「黃先生」）及其聯繫人士須於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進行表決時均不受任何限制。依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之本公司通函內（「通函」）所述，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止，黃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合共持有之 96,568,144 股普通股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員。

儘管該決議案不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於通函所述，服務合約仍將繼續有效，惟本公司就終止服務合約向黃先生應付之終止費用，須以本公司應付黃先生之一年酬金為限。

承董事會命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甘敏儀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七名執行董事黃建業先生、鄧美梨女士、黃錦康先生、陳坤興先生、黃靜怡小姐、郭應龍先生及葉潔儀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孫德釗先生及王瑋麟先生。

*僅供識別